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第 317 次局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9 年 11 月 4 日星期三 下午 2 時

地點：永華市政中心 7 樓東側會議室

主持人：鄭局長新輝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簿

紀錄：李靜芳

壹、主席致詞：(略)。

貳、本市立高中以下學校行政專業支持團隊校長介紹

參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

決議：確認通過。

肆、專案報告

一、學輔科陳報「性平新措施之執行成果」(詳如書面資料)

主席裁示：備查。

二、體育處陳報「臺南市國民中小學游泳教學暨學生游泳能力檢測提升策略」(詳如書面資料)

主席裁示：備查。

伍、109 年 10 月 21 日主席提示事項辦理情形(略)

陸、各單位報告：(略)

柒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、課程發展科擬具「臺南市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補充規定部分規定(修正草案)」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通過，並依法制作業程序辦理。

案由二、課程發展科擬具「臺南市立國民中學組織規程修正草案」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通過，並依法制作業程序辦理。

案由三、學輔校安科擬具「『臺南市政府處理違反性別平等教育法事件處理程序及裁罰基準』及附表(修正草案)」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通過，並依法制作業程序辦理。

案由四、特幼教育科擬具「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學前特殊幼兒教育安置原則修正草案」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通過，並依法制作業程序辦理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無

玖、主席提示：

針對全市學前特殊幼兒 1600 餘人，全面盤點其接受特殊教育服務教學內涵，並了解學前特教幼兒實際需求?提出可行解決策略。

散會：下午 16 時 30 分